2025年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所属4个家属院

物业服务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1.项目名称：2025年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所属4个家属院物业服务项目

2.项目编号：HQCS-2025-021

3.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.采购需求：项目概况：所属的4个家属院，总建筑面积为52901.51㎡（不含天光小区）物业服务，住户合计774户。

其中:美术馆路 6 号院：位于美术馆路 6 号，普通住宅，多层砖混结构，属于老旧小区，总建筑面积约 23322.48㎡，共 7栋居民楼，住户 168 户，有绿化，有部分停车位。提供代收电费服务，代收暖气费服务。

嘉豫门大街 44 号院：位于洛阳市嘉豫门大街 44 号，普通住宅，多层砖混结构，属于老旧小区，总建筑面积约 13511.86㎡，共 4 栋居民楼，住户 210户，有绿化，有部分停车位，提供代收电费服务。

洛浦西路 13 号院：位于洛阳市洛浦西路 13 号，普通住宅，多层砖混结构，属于老旧小区，总建筑面积约 15782.91㎡，共 4 栋居民楼，住户 228户，有绿化，有部分停车位，提供代收电费服务。

老城天光小区：位于洛阳市老城区义勇街，普通住宅，多层砖混结构，属于老旧小区，住户 169 户。负责阶段性代收电费，电改完成后代收电费服务终止，不收取物业服务费。

5.磋商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年9月8日

6.评标日期：2025年9月19日

**二、成交情况：**

1.供应商名称：洛阳云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2.供应商地址：河南省洛阳市老城区西关街道唐宫东路256号古都科创园B座112室

3.成交金额：美术馆路6号院 0.46 元/月/平方

嘉豫门大街44号院 0.60 元/月/平方

洛浦西路13号院 0.60 元/月/平方

4.服务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三年，合同一年一签，每年度考核，达到考核标准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。

5.合同履行期限：同服务期限。

6.服务质量：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标准、行业技术要求及地方相关规范，满足采购人要求。

**三、磋商小组名单：** 魏当当、 王艳 、 王庆瑞 （采购人代表）。

**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**

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洛财购[2019]3号文标准优惠8%收取。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5000元

**五、公告期限及发布媒体**

本成交结果公告在《采购与招标网》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《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》上发布；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**六、其他补充事宜**

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(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)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**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**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
地址：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172 号

联系人：王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9-63222272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河南恒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美茵街建业左岸国际A座1208室

联系人：刘女士

联系方式：15617170653

2025年9月19日